

意見	回覆說明
台灣生態學會王理事	
<p>1. 請主辦機關確實督促生態檢核廠商落實各階段即時資訊公開。工程範圍、關注區域圖、細部設計平面配置圖、施工作業範圍圖等重要空間資料應即時更新、開放，以利公眾瞭解和追蹤生態檢核的實質效益。中央研究院研究資料寄存所為正式的學術研究資料管理與共享開放平台，請生態檢核廠商確實負責填寫各項資料集基本詮釋資料。</p>	<p>已依建議上傳之相關資訊(工程範圍 KML 檔、關注區域圖 KML 檔、細部設計平面配置圖 CAD 檔、施工作業範圍圖 CAD 檔)皆上傳至中研院資料寄存所及臺中市政府建社局生態檢核專區。</p>
<p>2. 建議施工廠商定期以空中及地面 360 影像紀錄工程施工現況，並公開於 Google 街景，以利主管、主辦機關和民眾即時瞭解工程與環境狀況。</p>	<p>本案已定期由施工單位辦理工程範圍空拍紀錄，上傳街景等部分後續研議參採辦理。</p>
<p>3. 建議資訊公開的資料類型及格式請參考公共工程委員會配合 110 年 10 月 6 日注意事項內容，修正公共工程生態檢核注意事項資訊公開建議作法 (https://www.pcc.gov.tw/Content_List.aspx?n=415A8EEC7FB3CE72)。</p>	<p>已參考委員建議之上傳資訊類型與格式(工程範圍 KML 檔、關注區域圖 KML 檔、細部設計平面配置圖 CAD 檔、施工作業範圍圖 CAD 檔)，將資料上傳至中研院資料寄存所及臺中市政府建社局生態檢核專區。</p>
<p>4. 關注區域和保育措施必須詳實套疊、標註於細部設計平面配置圖及施工動線與作業範圍圖，確保關注區域、保全對象不受工程影響及保育措施能確實執行。</p>	<p>已透過關注區域圖 KML 檔、施工細部範圍 KML 檔於 Google earth 套疊，並透過每月定期的自主檢核，確認保全對象不受工程影響。相關資訊(工程範圍 KML 檔、關注區域圖 KML 檔、細部設計平面配置圖 CAD 檔、施工作業範圍圖 CAD 檔)與 7、8 月份自主檢核表皆已上傳至中研院資料寄存所及臺中市政府建社局生態檢核專區。</p>
<p>5. 保育措施自主檢查表文字內容過於籠統，無助於施工廠商落實保育措施，應盡可能將保育措施的位置標示於細部</p>	<p>已參考委員建議，修改自主檢核表之論述方式為較明確檢核標準(如相關範圍需依據設計圖說之範圍與位</p>

設計和施工規劃平面圖。	置)。相關保育措施已標示於細部設計圖說，相對位置也以 KML 格式繪製上傳。
6. 全路段應注意道路夜間照明對生物及生態的影響。	本次會議紀錄已提出「本工程之路燈照明須加裝遮光罩，避免夜間照明產生光害影響生物，請生態檢核單位檢討是否必要設置」。後續將依檢核單位建議研擬加裝遮光罩。
7. 1K+200-2K+060 路段穿越農田坡地，有湧泉濕地及相關生物棲地、道路切割引發路殺等生態敏感議題，後續應繼續完成詳細、完整生態檢核作業，提出具體保育措施及解決方案，進行必需的細部設計變更，獲得公民參與認同及完整資訊公開後，再經由中央主管機關(營建署)審核生態檢核成果報告後才可撥付工程補助經費	有關 1K+200-2K+060 路段生態檢核作業部分，刻正辦理中，後續俟調查檢核後將再邀集相關單位會勘(議)說明
台灣石虎保育會廖先生	
1. 工程範圍區域是石虎潛在棲地，而在大甲溪北岸外埔忘憂谷區域有調查到石虎的紀錄，判斷會沿台 1 線旁鐵路東側及國道 3 線周遭的綠帶進入瓦瑤溪。NO507、NO134 兩相機點位可視後續相機監測狀況，於瓦瑤溪南岸的山美路及中 22 縣道鄰近區調整或增加設置，以增進監測效益。	目前已架設 7 支自動相機，會於第一季調查結果完成後，併同其餘生態議題邀集相關單位會勘(議)說明討論。
2. 河床為石虎及其他野生動物重要的棲息地，工程施作過程應維持河床植被原貌或減少擾動。其他紅外線自動相機佈設位置，本會無其他意見。	橋樑工區 1 已有提出相關之生態友善措施建議。(建請參考生態檢核成果或 8 月份之自主檢核表)
荒野保護協會(台中分會) 黃小姐	
1. 1K+620 大榕樹的處理情形，在喬木調查暨移除及移植計畫中，未見其處理方式。	1K+200-2+060 區域係屬後續擴充工程部分，刻正辦理生態調查檢核作業，俟調查檢核完備後將一併邀集相關單位會勘(議)說明討論。
2. 平面道路工區 3 及橋梁工區 2，是否可	平面道路工區 3 及橋梁工區 2 係屬

<p>提供相關評估報告。</p>	<p>後續擴充工程部分，刻正辦理生態調查檢核作業，俟調查檢核完備後將一併邀集相關單位會勘(議)說明討論。</p>
<p>3. 後擴工程若是新案發包，是否納入生態檢核的程序，以及預計甚麼時候啟動。</p>	<p>後擴工程部份生態調查檢核作業刻正辦理中，俟調查檢核完備後將一併邀集相關單位會勘(議)說明討論。</p>
<p>陳椒華委員辦公室徐宛鈴助理</p>	
<p>1. 橋梁工區 1 未見喬木調查及處理情形。</p>	<p>已開工工區之喬木調查、移植或移除，可參考以資訊公開之「喬木調查暨移除施工計畫(第一版第 5 次)」與「喬木調查暨移植施工計畫(第一版第 6 次)」。</p>
<p>2. 後擴區段 1K+620 大榕樹處置方式，不該只是移植或移除兩種選項，依據《公共工程生態檢核注意事項》，這棵樹和一旁湧泉區已經是生態關注區，應該要想辦法迴避，不應直接下結論。</p>	<p>後續擴充工程部分，刻正辦理生態調查檢核作業，俟調查檢核完備後將一併邀集相關單位會勘(議)說明討論。</p>